臺中市南屯區文山里第5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

臺中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

臺中市南屯區文山里第５屆里長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115年11月28日（星期六）上午８時起至下午４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壹、里長候選人

號次・姓名	學　歷	經　歷
1 何中信		文山社區展協會 第三、四、六、七屆 理事長 台中市義勇消防總隊 第六大隊 副大隊長 台中市義勇消防總隊 春社分隊 分隊長 台中市義勇消防總隊 工業區分隊 分隊長 台中市義勇消防總隊 第四中隊 中隊長 台中市義勇消防總隊 第一大隊 幹事 中華民國廣亮慈善會 101 年度 理事 文山里 第三、四屆 里長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41年05月25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中市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政　見

1. 以誠懇負責熱忱積極的心，服務里民。
2. 持續推動里內各項基層建設，積極爭取經費，以里內建設為優先。
3. 延續夜間巡邏，維護里內治安、保障里民住家安全安心。
4. 推動社區發展，舉辦各項休閒、技藝、文化學習活動，鼓勵終生學習，凝聚社區意識。
5. 定期實施社區大掃除及消毒作業，公園定期檢查設施。
6. 照顧關懷弱勢族群，積極協助申請補助及各項福利。
7. 強化里內公共建設，促進里鄰發展，提高里民生活品質。
8. 持續關心文山國中第二期校地及運動場興建工程。（目前第一屆完成招生）
9. 傾聽里民心聲，延續建設，為文山打拚。

號次・姓名	學　歷	經　歷
2 游舒婷	中國技術學院建築工程系學士學位	中國科技大學學務組老師 中國科技大學研發處老師 臺灣原生山茶文化學會財務長 美國花藝學院 AFAS 教授 荷蘭布爾瑪國際花藝學院指定老師 德國歌德 BWS 國際花藝學校老師 法國 PIVERDIE 花藝學校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65年01月27日
性別：女
出生地：桃園市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政　見

打造宜居文山／幸福文山／舒婷承擔　文山向前行　擁投游舒婷！ *Trust me, we can make it !*

一、經濟有感・里民同享
- 呼吸健康不能等！爭取資源改善清淨設備，還給各家戶好空氣！
- 爭取增設青少年活動中心，提供各種有益身心發展場所。

二、行人友善・宜居文山
- 檢視學童通學步道、巷弄通視安全及綠美化、交通號誌與監視器補強。
- 老舊牆面美化、公園綠地設施更新、環境清潔常態化。

三、社會救助・關懷弱勢
- 爭取弱勢家庭 / 高風險敏感戶，優先補助空氣清淨設備。
- 協助清寒及優秀學生申請獎助學金，輔導申請急難救助與各項社福補助。

四、文化推動・E 化服務
- 不定期舉辦各項才藝活動、親子活動及講座。
- 即時推播里內資訊與活動通知，並建立里民意見雙向反映管道。

五、守護文化・世代安心
- 幫土地公找回合法的家，建立里內文化資產完善制度及保存維護。
- 提供法律、金融及建築工程免費諮詢服務。

貳、選舉投票有關規定

一、投票時間：

民國一百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

二、選舉人資格：

（一）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即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以前（包括當日）出生，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即民國一百十五年七月二十八日以前（包括當日）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一百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繼續居住者，有市長、市議員、原住民區長、原住民區民代表、里長選舉投票權。（上開居住期間，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無選舉投票權）。

（二）原住民選出之市議員，其選舉人須符合前款規定，並分別具有「平地原住民」或「山地原住民」身分者為限。

三、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一）投開票地點（見投開票所一覽表）。

（二）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選舉人名冊號次，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三）選舉人照顧之六歲以下兒童得隨同選舉人進入投票所，但不得有妨礙或擾亂投票之行為。

（四）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五）除執行公務外，任何人不得攜帶行動電話或具攝影功能之器材進入投票所，但已關閉電源之行動裝置，不在此限。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規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六）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

（七）選舉人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八）在投票所或開票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1. 在場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2. 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3. 投票進行期間，穿戴或標示政黨、政治團體、候選人之旗幟、徽章、物品或服飾，不服制止。
4. 干擾開票或妨礙他人參觀開票，不服制止。
5. 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九）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匭，不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匭，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一十條第十項之規定，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十）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十一）　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右：

四、選舉票顏色：里長選舉票為粉紅色。

五、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一）圈選二人以上。

（二）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三）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

（四）圈後加以塗改。

（五）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六）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七）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

（八）不加圈完全空白。

（九）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六、其他：

候選人名單公告後，經發現候選人在公告前或投票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投票前由選舉委員會撤銷其候選人登記；當選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二十一條規定提起當選無效之訴：

（一）候選人資格不合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二十四條第一項、第七項規定。

（二）有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二十六條或第二十七條第一項之情事。

（三）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九十二條第一項規定不得登記為候選人。

圈選欄	㊀
號次欄	號次
候選人相片欄	相片
姓名欄	姓名
推薦政黨欄	政黨名稱

※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選舉票「蓋章」或「按指印」，無效。

參、臺中市南屯區文山里第５屆里長選舉投（開）票所一覽表

投開票所編號	投開票所名稱	投開票所地址	一般選舉人所屬村里	一般選舉人所屬鄰別
臺中市南屯區第 0939 投開票所	文山國小 (1)	臺中市南屯區文山里忠勇路９７號	文山里	7-9,26-28
臺中市南屯區第 0940 投開票所	文山國小 (2)	臺中市南屯區文山里忠勇路９７號	文山里	29-33
臺中市南屯區第 0941 投開票所	文山國小 (3)	臺中市南屯區文山里忠勇路９７號	文山里	34-38
臺中市南屯區第 0942 投開票所	台中市文山環保資訊文化館 1 樓	臺中市南屯區文山里忠勇路５４之５號	文山里	14-15,19,21
臺中市南屯區第 0943 投開票所	台中市文山環保資訊文化館地下室	臺中市南屯區文山里忠勇路５４之５號	文山里	10-13,20
臺中市南屯區第 0944 投開票所	台中市文山環保資訊文化館 4 樓	臺中市南屯區文山里忠勇路５４之５號	文山里	16-18,22-25
臺中市南屯區第 0945 投開票所	五權花園公寓大廈	臺中市南屯區文山里保安六街１４３號	文山里	1-6
臺中市南屯區第 0946 投開票所	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勞工聯合服務中心 (1)	臺中市南屯區文山里精科路２６號A棟	文山里	39
臺中市南屯區第 0947 投開票所	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勞工聯合服務中心 (2)	臺中市南屯區文山里精科路２６號A棟	文山里	39

備註：原住民選舉人投（開）票所地點，請依投票通知單所載地點，前往指定地點投票。



- 選前買票有企圖，選後當選必貪污
- 選前受賄不是福，賄選人士必貪污
- 選前如買票，選後撈鈔票
- 檢舉賄選要勇敢，政治清明有期盼
- 民主ㄟ頭家，選票嘸通賣
- 鈔票換選票，肯定搞一票
- 遵守選舉法令，弘揚法治精神
- 踴躍投票，慎重圈選勿用私章